

第一部分第三場：1638年5月至1641年11月，卑南覓與大員

（卑南覓。）

瓦：衛斯林，雷督已經從大員回來了。他似乎很滿意在大員受到的接待。

衛：是嗎？太好了，以他在卑南覓的首領地位，應該可以有助於提升我們的名聲。這一切都是為了要能夠與卑南覓人聯合去尋找黃金。畢竟我們在這邊荷蘭人的人手屈指可數，不可能出動軍隊。

瓦：上次我們已經試著跟卑南覓人前往里壠，但是他們看到里壠的戰士就立刻逃跑。

衛：里壠的武裝戰士確實是讓人感到卻步。這次雷督到大員的時候，長官閣下應該有跟他說明如何以和平的方式來與對方接觸。上次我提議要送禮物給里壠人，就被長官否定，說我們勢力太薄弱，如果這次又再逃跑，或者是戰敗，只會讓他們認為他們是勝利的一方。

瓦：那怎麼辦呢？

衛：長官閣下說，應該要想辦法讓里壠派人來這裡跟我們談判，或者是我自己必須用人質的身份到里壠。

瓦：人質？這太危險了，看卑南覓人提到里壠人的樣子，這樣做風險似乎太高。

衛：長官閣下之前才提醒我說，他正準備報告要上呈阿姆斯特丹議院，報告金礦的進度，他希望我能盡快調查黃金的產地。

瓦：畢竟如果真的能找到黃金的話，對於公司的經營也是會有很大的助益。

衛：是啊，但是要找到黃金的話，恐怕需要更多開支。如果找到的話，確實很有可能打平，甚至讓公司有額外的收入。

瓦：長官閣下應該是希望用實際的進展，來證明目前公司開支的方向是正確的吧。

衛：不過，目前我們跟卑南覓人，要怎樣對付里壠人，確實還是個難題。

瓦：他們都以鳥鳴聲跟夢境的不祥之兆來當作理由，連實際交戰都沒有，真是搞不懂他們的邏輯。

衛：沒辦法，也只能如實向長官報告。近期我會回大員一趟。

（大員。）

堡：衛斯林，我多次命令你跟卑南覓人前去里壠社，到現在已經過了一年多了，居然都還是一事無成，這是為什麼？

衛：長官閣下，無論我多努力嘗試，所有企圖完成的這些命令的作法都失敗了。這主要都要歸因於卑南覓人，因為已經有三次機會，當我與卑南覓人一起出現在里壠領域邊界的時候，他們就十分驚恐地逃走。他們用惡夢或鳥鳴

聲聽起來不對，認為這是不好的預兆等等說法當作藉口，甚至不敢等到里壠人出現就立刻離開。另外，卑南覓戰士也沒有順從我們的認真要求，派使者代表我們送禮物給里壠人，或是企圖藉由交換人質來跟他們開始對話。

堡：衛斯林，你是不是太過謹慎了呢？

衛：閣下的意思是？

堡：為了盡可能擴張公司在島上的範圍，我們不需要害怕荷蘭人會受到福爾摩沙居民的傷害，那些傷害都會是非常輕微的。

衛：但是——

堡：不要再但是了，高貴的總督閣下和東印度議員已經送出命令，假如可能的話，我們應努力嘗試與所有已知的產金社結盟與和談。至少我們應該嘗試跟他們接觸，以便打聽他們的情況與福爾摩沙土地所出產的其他產品。

衛：是，閣下。

堡：如果無法立刻就跟里壠人接觸的話，是不是還有其他村社可以先進行？

衛：是有一個名叫白桑安的村社，是里壠人中立的朋友。

堡：那你就試著先從那邊下手吧。記得，不要再一事無成了，這樣我跟巴達維亞那邊會無法交代。

衛：是。

（卑南覓。）

衛：我們原本以為白桑安人可以跟里壠人溝通，但後來發現不行。所以我們就決定改與卑南覓人、附近盟社以及十二名公司士兵前往里壠，希望透過和平的方式與他們達成協議。

當我們出現在里壠，就碰上一群社眾，我把我的武器放在地上，並作出表示友善的手勢，代表我是帶著和平的意圖來的。但是，這些野蠻人對我不加不理會，甚至開始丟石頭並且露出他們的屁股做出下流的姿勢，完全不願意傾聽。

我不願意受到這樣的公然侮辱，所以決定連同卑南戰士勇敢地攻擊敵人，展開作戰。

最終，我們取得上述里壠人四百到五百顆首集和九名俘虜。里壠人在脖子上和手腕上穿戴大片的金箔，藉此可歸結出，至少可以在這裡找到一些黃金。

（大員。）

衛：（出示黃金。）報告長官閣下，這就是我們在里壠取得的黃金樣本。

陶德：不愧是衛斯林，上一任的長官范德堡已經跟我提過你的優秀，巴達維亞總督已經知道你在里壠的事蹟，他一方面遺憾里壠人遭遇的災禍，但也提到

這必然對公司在當地的名望有所幫助。感謝上帝保佑，這意味著我們最終將打通通往產金地的道路。更重要的是，總督提到，你的任期必須延長，因為這件事情只有你能辦到。接下來，要繼續往可能的黃金產地探查。

衛：是。

(卑南覓。)

瓦：所以是總督的意思，希望能夠延長你的任期？

衛：看來是這樣。

瓦：但是你看起來似乎沒有很高興。

衛：我其實對於尋找黃金，並沒有非常大的興趣。

瓦：是嗎？看不出來。

衛：特別是上次對里攏人的戰爭，不知道為什麼一下子被激怒，就展開了那場屠殺。

瓦：對方當時確實是做了一些侮辱人的動作。

衛：但是，一定還有更好的方法。或許，我自己也是受到了某種在無形當中漸漸累積的壓力吧。

瓦：是啊，畢竟長官還是會三不五時關切。

衛：還有遠在巴達維亞的總督，甚至是阿姆斯特丹。某個程度上，長官也必須聽命行事。

瓦：如果你不想續約的話，為什麼不直說呢？

衛：一時之間開不了口，而且我們在這邊，和這裡的人其實也漸漸有開始培養了一些關係。對了，你想喝一杯嗎？我正好有釀。

瓦：好是好，不過你最近似乎喝酒喝得比較頻繁。

衛：唉，這種程度哪算什麼。

(衛斯林下場。不久後帶著酒與酒杯上場。)

衛：來敬偉大的東印度公司！

瓦：偉大的東印度公司！

(兩人喝酒。)

瓦：自從上次征服里攏之後，感覺公司的名聲真的傳開了，之前那次真難忘。我去一個新的村社，那邊的人聽說我需要黃金，就立刻收到好幾個裝滿鹿皮、珠鏈、貝殼的籃子，還有頭飾跟金箔。我當下就傻住了，不知道該不該接受。幸好後來你有出現，幫我回絕了那些東西。

衛：公司指示是希望他們能夠獻上自己的土地，來保持與公司的友誼。比起那些珠鍊跟貝殼，我們更希望他們送上的是種著椰子或檳榔的籃子。不過說到黃金，感覺似乎又更接近了一點。

瓦：你是說北方的那些人？

衛：是啊，距離雞籠比較近的地方，那邊確實也有人穿戴著金箔。

瓦：可是你不是說他們只說山區有人在製造金箔，但是卻連路都不知道。

衛：不是不知道，聽起來比較像是一個不允許一般人進去的地方。

瓦：但是長官知道了，一定又會叫你去那邊吧。

衛：那還用說嗎？

瓦：你要去嗎？感覺有點危險。

衛：我有選擇的餘地嗎？

瓦：說得也是。

衛：先喝再說。

瓦：喝喝喝。衛斯林，你釀酒的技術真不是蓋的。

衛：你現在才知道？之前我在日本的時候可是以釀酒小有名氣。

瓦：對呀，你之前也曾經被公司派駐在日本。日本如何？

(佩摩尼上場。)

衛：佩摩尼，你怎麼來了？

佩：沒事，就來看看朋友。你們剛剛講到什麼，日本嗎？

瓦：是啊，衛斯林之前待過日本。

衛：其實很多公司的人，都會在日本、巴達維亞跟福爾摩沙之間調動。不過剛剛瓦特蒙德問到我在日本有什麼印象深刻的事，我倒是記得有一次從巴達維亞被叫回日本，幫末次平藏看病。

佩：末次平藏？就是十幾年前跟那個事件有關的日本人？

衛：沒錯，就是那個末次平藏。

瓦：什麼事件？

衛：瓦特蒙德，就是之前的長官努伊茲被日本綁架當作人質的事情呀，總該聽說過吧！那個時候日本人不滿我們要對他們收關稅，所以末次平藏的手下濱田彌兵衛還帶了新港社的人到德川將軍那邊，說是要把整座島嶼獻給日本。後來雖然沒有結果，但是回到福爾摩沙之後，努伊茲把那些新港社人監禁起來，而濱田彌兵衛他們則加以反擊，最後把努伊茲抓了起來當作人質。

瓦：後來呢？

衛：後來他們就決定要荷蘭人跟日本人交換人質，不過交換地點要在日本。沒想到到了日本之後，末次平藏不但沒有把荷蘭人交出，甚至把那些人監禁起來，還把商館都關閉了。最後，公司方面認為是努伊茲的對應太過青澀，

把他解職之後當作人質送到日本那邊，才得到日本的信任。聽說，這也是日本人為什麼會只允許荷蘭在那裡繼續經營商館的其中一個理由。

瓦：連當過長官的人都可以被當作人質送到日本去。

衛：是啊。為了公司的利益，福爾摩沙的長官，或者應該說，前長官，也沒什麼地位可言。

佩：這麼說起來，之前跟里攏作戰的時候，你們公司不是也想叫衛斯林當作人質送到對方那裡去。看來你們荷蘭人的人質外交作得還挺熟門熟路的。

衛：佩摩尼，你再開我的玩笑，看我等下怎麼灌你酒！

瓦：對，佩摩尼怎麼可以沒酒呢！我去拿酒杯。

（瓦特蒙德下場。）

衛：佩摩尼，你應該不會沒事前來吧？有什麼就直接說吧。

佩：其實，只是要說最近雷督頭目的妹夫托雅，他經常在大聲嚷嚷說為什麼荷蘭人的禮物都沒送給他，只有送給雷督跟我，所以我是要跟你说，希望之後如果有什麼東西的話，不要忘了給托雅一份。

衛：喔，原來是這回事。

佩：托雅認為他並沒有犯什麼錯誤，不應該受到差別待遇，因為如果他沒收到禮物的話，在村社當中，會受到居民的懷疑跟輕視，覺得他不重要。

衛：如果是這樣的話，那真是很抱歉，之前疏忽了。

佩：是呀，是沒什麼。

衛：不過，我很好奇，卑南覓人是怎麼看待我們荷蘭人，還有瑯嶠人的？

佩：很簡單，雖然我們跟瑯嶠人世代為敵，既然瑯嶠人已經跟荷蘭人結盟了，那麼我們自然不能成為被針對的那方。

衛：意思是？

佩：意思是，瑯嶠人之後可能會叛變。

衛：但是他們已經跟我締結和平的盟約。

佩：他們締結盟約的用意，是希望聯合你們來對付我們。既然這個目的達不到了，他們必定會另作打算。就看他們何時改變心意，這只是遲早的事情。

衛：不過，我要怎麼知道這不是你們卑南覓人的挑撥呢？

佩：這麼光明正大的挑撥，也是難得一見的。我只是基於朋友的立場，稍微提醒你一下。

（瓦特蒙德上場。幫佩摩尼倒酒。）

瓦：佩摩尼，喝吧，這可是衛斯林自己釀的。

佩：是嗎？衛斯林真是厲害。

瓦：好喝吧？

佩：是啊。不過酒可不要喝太多。

衛：不會的，你放心。

佩：（環顧四周。）你們現在住的這地方，感覺好像需要再重新修補一下了。

瓦：是啊，之前才在跟衛斯林說，說是應該要找些新的竹子來修補。

衛：但這附近似乎沒有足夠的竹子。

佩：需要的話，可以去大巴六九那一帶。不過那一帶的居民，作風比較剽悍，去的話，你們自己要注意不要做出什麼失禮的事情。

衛：會的。

佩：那我先告辭了。

（佩摩尼離場。）

瓦：剛剛佩摩尼有跟你說什麼嗎？

衛：他說叫我們送禮物的時候不要漏掉人。不然被漏掉的人會被瞧不起。

瓦：什麼時候我們的禮物變得這麼重要了？

衛：禮物不只是禮物，而是一種被認可的象徵。

瓦：嗯——似乎有聽懂，但似乎又沒聽懂。

衛：（笑。）先想怎麼樣去跟大巴六九那邊的人交涉吧，畢竟我們還要在這邊待上一陣子。（繼續喝酒。）

瓦：你還繼續喝呀——

衛：喝啊，為什麼不喝？

瓦：當然喝啊。只是你喝酒的樣子像是要把自己灌醉的樣子。

衛：（醉態。）與其是我要把自己灌醉，不如說我想忘記自己現在的身份，忘記我自己現在在的地方，如果可以的話，我想要一直跑，我想要就這樣一直跑回哥本哈根，回到媽媽的懷裡。我不想要再看到那四五百顆頭顱，成千上百的挖空的眼窩，好黑暗，好黑暗，暗得就好像失去所有星星的夜空——讓一切失去指引——

（衛斯林醉倒在瓦特蒙德身上。）

瓦：衛斯林，你真的醉了。唉，真是沒辦法。